

证券代码：001332

证券简称：锡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1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应于任期届满前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候选人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由 7 人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现提名曹洪海先生、邵雪枫先生、惠兵先生、张云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陈立虎先生、冯晓鸣先生、孙新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孙新卫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关于孙新卫先生、陈立虎先生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超过三家的特别提示和说明：（1）截至目前，孙新卫先生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共四家，分别为本公司和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将在 2023 年度内进行换届，换届后孙新卫先生不再担任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孙新卫先生承诺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前，将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调整为不超过三家，否则同意公司重新聘任符合相关规定的独立董事。（2）截至目前，陈立虎先生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共四家，分别为本公司和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陈立虎先生在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任期于 2023 年 12 月将满六年，在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任期于 2024 年 5 月将满六年，到期后陈立虎先生不再担任上述两家公司的独立董事。陈立虎先生承诺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前，将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调整为不超过三家，否则同意公司重新聘任符合相关规定的独立董事。

除上述特别提示和说明的事项外，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提供的渠道反馈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方式

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两项议案分别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三、备查文件

(一)《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无锡化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9日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曹洪海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1 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09 年 3 月至今兼任无锡爱德旺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兼任无锡晟朗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2 月至今兼任无锡零碳环境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兼任无锡晟鸿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曹洪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3,787,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59.06%。曹洪海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副总经理于之茵女士为其配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副总经理邵雪枫先生为其姐姐的配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副总经理惠兵先生为其姐姐的配偶；曹洪海先生、邵雪枫先生、惠兵先生三人不存在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的情形，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曹洪海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曹洪海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邵雪枫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2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副厂长、副总经理、董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邵雪枫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606,2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7.9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曹洪海先生为其配偶的弟弟；公司现任董事张云龙为其女婿；除此以外，邵雪枫先生与其他持有公

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邵雪枫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惠兵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2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副厂长、副总经理、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兼任无锡晟鸿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惠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606,250 股，无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合计持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7.9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曹洪海先生为其配偶的弟弟，除此以外，惠兵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惠兵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张云龙先生，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2013 年至 2015 年在无锡市滨湖区华庄街道办事处财政所工作；2015 年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张云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副总经理邵雪枫先生为其岳父；除此之外，张云龙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

存在关联关系。张云龙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立虎先生，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南京大学讲师、副教授；深圳法制研究所副研究员；苏州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罗博特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陈立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立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冯晓鸣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无锡松下冷机压缩机有限公司成本会计，洋马农机（中国）有限公司经营企划系长，恩欧凯（无锡）防振技术有限公司管理部课长、副部长、部长，住化电子材料科技（无锡）有限公司采购物流课课长，无锡和通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开炫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大成（无锡）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江苏金易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曾任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卓奥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江苏法德东恒（无锡）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冯晓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冯晓鸣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孙新卫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历任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合伙人，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无锡国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凯龙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9年至今任无锡国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孙新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孙新卫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